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餐旅教育研究所(一般生/在職生)課程標準表

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施

102 年 01 月 04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1 年 05 月 10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1 年 04 月 26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所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0 年 12 月 13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地圖委員會討論修訂

第一學年					第二學年					
科 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科 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
	學 分	時 數	學 分	時 數		學 分	時 數	學 分	時 數	
必修 12 學分 (含碩士論文 6 學分)										
必 修	餐旅教育研究法				餐旅教育專題研究(II)				2	2
	餐旅教育專題研究(I)				碩士論文(I)				3	0
					碩士論文(II)					3
										0
選修科目 27 學分										
選 修	公共關係研究				性別教育研究				3	3
	社會心理學研究				餐旅創新教學研究				3	3
	教育行政學研究				餐旅教材開發研究				3	3
	餐旅專業英文教學研究				學習評量研究				3	3
	技職教育研究				終身學習與教育研究				3	3
	餐旅課程研究				餐旅企業教育訓練研究					3
	學生事務理論與實務研究				餐旅文化研究					3
	質性研究				教學科技與媒體研究					3
	消費者行為研究				餐旅政策與法規研究					3
	應用統計分析									
	組織行為研究									
	餐旅個案研究									
	美感教育研究									
	各國餐旅教育比較研究									
	餐旅人力資源發展研究									
職場倫理研究										
備 註	一、 最少應修 39 學分，包括必修課程 12 學分 (含碩士論文 6 學分)、專業選修課程 27 學分以上。 二、 第一學年每學期所修學分數，不得少於 6 學分，不得多於 18 學分。									